

重庆建工第十二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专项审计报告

索引	页码
审计报告	1-3
公司财务报告	
— 资产负债表、利润表	4-6
— 财务报表附注	7-44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

ShineWi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号富华大厦A座9层

9/F, Block A, Fu Hua Mansion,
No.8, Chaoyangmen Beidajie,
Dongcheng District, Beijing,
100027, P.R.China

联系电话: +86 (010) 6554 2288
telephone: +86 (010) 6554 2288

传真: +86 (010) 6554 7190
facsimile: +86 (010) 6554 7190

专项审计报告

XYZH/2025CQAA3B0176

重庆建工第十二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重庆建工第十二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重庆建工第十二建设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4年12月31日、2025年8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24年1月1日至2025年8月31日的利润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2024年12月31日、2025年8月31日的资产负债情况以及2024年1月1日至2025年8月31日的经营情况。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贵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陈萌



中国注册会计师：

杨春梅



中国 北京

二〇二五年十月三十日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重庆建十二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2025年8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5年8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六、(一)	916,553.76	49,071.61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
应收账款	六、(二)	45,749,328.11	45,834,941.67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六、(三)	174,591.19	114,516.60
其他应收款	六、(四)	47,669,373.43	62,755,122.64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六、(五)	2,801,512,081.31	
合同资产	六、(六)	15,566,028.09	4,994,913.82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六、(七)	10,100.92	-
流动资产合计		2,911,598,056.81	113,748,566.34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六、(八)	284,964.30	281,460.89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六、(九)	822,653.28	954,277.81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六、(十)	244,419.34	195,659.53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352,036.92	1,431,398.23
资产总计		2,912,950,093.73	115,179,964.57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李 2001

会计机构负责人：

熊 伟



资产负债表 (续)

编制单位：重庆第十二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2025年8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5年8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六、(十一)	55,225,368.15	41,857,106.49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六、(十二)	-	419,886.18
应付职工薪酬	六、(十三)	87,038.65	385,351.88
应交税费	六、(十四)	365,745.60	963,313.94
其他应付款	六、(十五)	2,802,526,915.59	16,114,546.14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858,205,067.99	59,740,204.6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负 债 合 计		2,858,205,067.99	59,740,204.63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六、(十六)	55,000,000.00	55,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六、(十七)	408,584.09	375,369.28
盈余公积	六、(十八)	8,197.61	8,197.61
未分配利润	六、(十九)	-671,755.96	56,193.05
所有者权益合计		54,745,025.74	55,439,759.9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912,950,093.73	115,179,964.57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Signature)

会计机构负责人：

(Signature)



利润表

编制单位：重庆建工第十二建设有限公司

2025年1-8月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25年1-8月	2024年度
一、营业收入	六、(二十)	44,455,800.31	42,935,545.64
减：营业成本	六、(二十)	42,760,882.28	39,650,706.21
税金及附加	六、(二十一)	260,390.12	6,638.45
销售费用		-	
管理费用	六、(二十二)	1,996,487.31	2,446,961.62
研发费用	六、(二十三)	17,900.00	13,600.00
财务费用	六、(二十四)	-29,070.98	1,577.41
其中：利息费用		-	
利息收入		32,993.19	225.10
加：其他收益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六、(二十五)	-173,854.61	-772,628.2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六、(二十六)	-21,184.60	-10,009.85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45,827.63	34,423.83
加：营业外收入	六、(二十七)	-	15,000.00
减：营业外支出	六、(二十八)	1,338.39	14,558.03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47,166.02	34,865.80
减：所得税费用	六、(二十九)	-27,454.05	8,716.45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19,711.97	26,149.35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19,711.97	26,149.35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719,711.97	26,149.35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X3201

会计机构负责人：

熊小亭



重庆建工第十二建设有限责任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8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一、公司的基本情况

(一) 企业历史沿革、组织形式和注册地址

重庆建工第十二建设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成立于 2022 年 12 月 05 日，注册资本为 10,000.00 万元，由重庆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出资，占注册资本的 100%。本公司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00120MAC4EAQH0F，法定代表人：袁国康，注册地址：重庆市璧山区聚金大道 52 号附 12 号 2-7。

(二) 企业的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经营范围：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建筑劳务分包；地质灾害治理工程施工；文物保护工程施工；住宅室内装饰装修；施工专业作业。（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建筑材料销售；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租赁；国内货物运输代理；对外承包工程；工程管理服务；土石方工程施工；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安全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三) 营业期限

2022 年 12 月 05 日至无固定期限。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会计准则等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二) 持续经营

本公司报告期内各年末起 12 个月均具有正常的持续经营能力。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一)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2025 年 8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8 月 31 日的经营成果等相关信息。

(二) 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为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三) 营业周期



重庆建工第十二建设有限责任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8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本公司以一年 12 个月作为正常营业周期,并以营业周期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四)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本公司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工具作为合并对价的,按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所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以公允价值计量。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体现为商誉价值。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六)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的合营安排包括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对于共同经营项目,本公司作为共同经营中的合营方确认单独持有的资产和承担的负债,以及按份额确认持有的资产和承担的负债,根据相关约定单独或按份额确认相关的收入和费用。与共同经营发生购买、销售不构成业务的资产交易的,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

(七)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本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是指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八) 外币业务和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折算



重庆建工第十二建设有限责任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1月1日至2025年8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本公司对发生的外币交易,采用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折合本位币入账。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该日的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2)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本公司的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等,若采用与本公司不同的记账本位币,需对其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后,再进行会计核算及合并财务报表的编报。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其他综合收益下列示。外币现金流量应当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处置境外经营时,与该境外经营有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九) 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及重分类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 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①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①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可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重庆建工第十二建设有限责任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1月1日至2025年8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除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将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消除或减少会计错配，本公司可以将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将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且自重分类日起采用未来适用法进行相关会计处理，不对以前已经确认的利得、损失（包括减值损失或利得）或利息进行追溯调整。

2) 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所有的金融负债不进行重分类。

(2) 金融工具的计量

本公司金融工具初始确认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金融工具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 金融资产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重分类、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除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金融资产外），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④指定为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获得的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外，其他相关利得和损失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后续不转入当期损益。



重庆建工第十二建设有限责任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1月1日至2025年8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2) 金融负债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交易性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由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该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对该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本公司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初始确认后，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3) 本公司对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的确认方法

如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如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在有限情况下，如果用以确定公允价值的近期信息不足，或者公允价值的可能估计金额分布范围很广，而成本代表了该范围内对公允价值的最佳估计的，该成本可代表其在该分布范围内对公允价值的恰当估计。本公司利用初始确认日后获得的关于被投资方业绩和经营的所有信息，判断成本能否代表公允价值。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 金融资产

本公司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公司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报酬的，但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报酬的，且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相关负债。

金融资产转移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以下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①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②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重庆建工第十二建设有限责任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8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说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先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然后将以下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①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②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针对本公司指定为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2) 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1）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含应收款项）、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含应收款项融资）、租赁应收款、合同资产以及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将金融工具发生信用减值的过程分为三个阶段，对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减值采用不同的会计处理方法：1）第一阶段，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本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其账面余额（即未扣除减值准备）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2）第二阶段，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未发生信用减值的，本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其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3）第三阶段，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的，本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其摊余成本（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1) 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计量损失准备的方法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可以不用与其初始确认时的信用风险进行比较，而直接做出该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假定。



重庆建工第十二建设有限责任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8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债务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2) 应收款项、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计量损失准备的方法

本公司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无论是否含重大融资成分）与合同资产，以及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规范的租赁应收款，均采用简化方法，即始终按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公司以单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资产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项金额重大的标准为 800 万元）及部分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后即可以评价其预期信用损失的，则单独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余下应收款项，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账款组合 1：账龄

应收账款组合 2：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对于划分为账龄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应收商业承兑汇票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合同资产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且已发生信用减值的款项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外，其余在组合基础上采用减值矩阵预计信用损失。

3) 其他金融资产计量损失准备的方法

对于除上述以外的金融资产，如：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其他应收款、除租赁应收款以外的长期应收款等，本公司按照一般方法，即“三阶段”模型计量损失准备。



重庆建工第十二建设有限责任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8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本公司在计量金融工具发生信用减值时，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时会考虑以下因素：1) 金融工具外部信用评级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2) 同一金融工具或具有相同预计存续期的类似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的外部市场指标是否发生显著变化；3) 对债务人实际或预期的内部信用评级是否下调；4) 预期将导致债务人履行其偿债义务的能力发生显著变化的业务、财务或经济状况的是否出现不利变化，如债务人市场份额明显下降、主要产品价格急剧持续下跌、主要原材料价格明显上涨、营运资金严重短缺、资产质量下降等；5)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如收入、利润等经营指标出现明显不利变化且预期短时间内难以好转；6) 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如技术变革、国家或地方政府拟出台相关政策是否对债务人产生重大不利影响；7) 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的是否发生显著变化；8) 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约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的是否发生显著变化，如母公司或其他关联公司能够提供的财务支持减少，或者信用增级质量的显著变化；9) 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10) 本公司对金融工具信用管理方法是否发生变化。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公司以单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资产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项金额重大的标准为 800 万元）及部分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后即可评价其预期信用损失的，则单独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坏账准备。余下应收款项，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其他应收款组合 1：账龄

其他应收款组合 2：未到期的保证金（保修金）及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对于划分为账龄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将长期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对于划分为组合的长期应收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2) 预期信用损失的会计处理方法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并根据金融工具的种类，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



重庆建工第十二建设有限责任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8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账面价值或计入预计负债（贷款承诺或财务担保合同）或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

（十一）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及工程项目形成建造合同资产（未结算工程）等。主要包括建造合同资产（未结算工程）、原材料、周转材料、委托加工材料、低值易耗品、在产品、自制半成品、产成品（库存商品）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采取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发出的实际成本。

（3）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并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4）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的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及包装物单件价值在 800 元以内（含 800 元）的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单件价值在 800 元以上的采用分期转销法摊销，年限不超过 3 年。

（十二）合同资产

（1）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合同资产，是指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如本公司向客户销售两项可明确区分的商品，因已交付其中一项商品而有权收取款项，但收取该款项还取决于交付另一项商品的，本公司将该收款权利作为合同资产。

（2）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参照上述（十）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相关内容描述。



重庆建工第十二建设有限责任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8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说明外, 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计算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 如果该预期信用损失大于当前合同资产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 本公司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 借记“资产减值损失”, 贷记“合同资产减值准备”。相反, 本公司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 做相反的会计记录。

本公司实际发生信用损失, 认定相关合同资产无法收回, 经批准予以核销的, 根据批准的核销金额, 借记“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贷记“合同资产”。若核销金额大于已计提的损失准备, 按其差额借记“资产减值损失”。

(十三) 合同成本

(1)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金额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包括合同履约成本和合同取得成本。

合同履约成本, 即本公司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 不属于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 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 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合同取得成本, 即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 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该资产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 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增量成本, 是指本公司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除预期能够收回的增量成本之外的其他支出(如无论是否取得合同均会发生的差旅费等), 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但是, 明确由客户承担的除外。

(2)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摊销

本公司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 计入当期损益。

(3)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

本公司在确定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损失时, 首先对按照其他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确认的、与合同有关的其他资产确定减值损失; 然后根据其账面价值高于本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以及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这两项差额的, 超出部分应当计提减值准备, 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 使得前述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 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 并计入当期损益, 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应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十四) 长期股权投资

(1) 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重庆建工第十二建设有限责任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8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说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对于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应当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的有关规定确定;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的有关规定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本公司对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无论以上主体是否对这部分投资具有重大影响,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处理,并对其余部分采用权益法核算。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是指对某项安排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包括商品或劳务的销售和购买、金融资产的管理、资产的购买和处置、研究与开发活动以及融资活动等;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是指当持有被投资单位 20%以上至 50%的表决权资本时,具有重大影响。或虽不足 20%,但符合下列条件之一时,具有重大影响: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的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参与被投资单位的政策制定过程;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被投资单位依赖投资公司的技术或技术资料;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

(十五) 投资性房地产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的类别,包括出租的土地使用权、出租的建筑物、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不对其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并以资产负债表日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调整其账面价值,公允价值与原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考虑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影响。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自用房地产时,以其转换当日的公允价值作为自用房地产的账面价值,公允价值与原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重庆建工第十二建设有限责任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1月1日至2025年8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自用房地产或存货转换为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时,投资性房地产按照转换当日的公允价值计价,转换当日的公允价值小于原账面价值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转换当日的公允价值大于原账面价值的,其差额计入所有者权益。

已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不得从公允价值模式转为成本模式。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计入当期损益。

(十六)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 资本化金额计算方法

资本化期间,是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应当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借入专门借款,按照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占用一般借款按照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资本化率为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借款存在折价或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实际利率法是根据借款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折价或溢价或利息费用的方法。其中实际利率是借款在预期存续期间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借款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十七)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予以确认: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固定资产分类和折旧方法



重庆建工第十二建设有限责任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8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本公司固定资产主要分为：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电子设备等；折旧方法采用年限平均法。根据各类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之外，本公司对所有固定资产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

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10-30	5.00	3.17
机器设备	5-10	5.00	9.50-19.00
运输设备	5-8	5.00	11.88-19.00
电子设备	5	5.00	19.00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融资租入固定资产初始计价为租赁期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融资租入固定资产后续计价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及减值准备。

（十八）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为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支出总额。

本公司无形资产后续计量方法分别为：使用寿命有限无形资产采用直线法摊销，并在年度终了，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但在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当有确凿证据表明其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按直线法进行摊销。

(2)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

本公司将无法预见该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或使用期限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确定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为：来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但合同规定或法律规定无明确使用年限；综合同行业情况或相关专家论证等，仍无法判断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



重庆建工第十二建设有限责任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1月1日至2025年8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每年年末，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主要采取自下而上的方式，由无形资产使用相关部门进行基础复核，评价使用寿命不确定判断依据是否存在变化等。

(3)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以及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为获取新的技术和知识等进行的有计划的调查阶段，应确定为研究阶段，该阶段具有计划性和探索性等特点；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阶段，应确定为开发阶段，该阶段具有针对性和形成成果的可能性较大等特点。

(十九) 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受益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费用项目的受益期限分期摊销。若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二十)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 短期薪酬

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企业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



重庆建工第十二建设有限责任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1月1日至2025年8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时，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应当按照有关设定提存计划的规定进行处理；除此外，根据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

(二十一) 收入确认原则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的收入主要包括对外销售商品收入、建筑施工服务收入和其他提供服务收入。其中建筑施工服务收入主要包括房屋建设、基建工程、专业工程和建筑装饰等项目的工程施工。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时，按照个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本公司确认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作为负债不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本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重庆建工第十二建设有限责任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1月1日至2025年8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公司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1)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2)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3) 在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1) 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

(2)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

(3)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

(4)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

(5)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本公司的营业收入主要包括销售商品收入、建筑施工服务收入、其他提供服务收入具体确认方法如下：

(1) 销售商品收入

本公司对外销售合同，以控制权转移时点确认收入。销售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本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客户且客户已接受该商品，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转移，商品的法定所有权已转移。

(2) 建筑施工服务收入

本公司从事的建筑施工服务是指为业主方提供房屋建设、基建工程建设、专业工程建设和建筑装饰等服务的工程施工业务。

本公司主要负责履行合同中履约义务并对工程质量整体负责，视情况自主选择分包商、确定分包价格并主导分包商代表本企业向客户提供服务，本公司在建筑施工服务中的身份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本公司在履行履约义务时，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所以本公司提供的建筑施工服务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在该履约义务履行的期间内确认收入。

履约进度能合理确定的，相关收入在该履约义务履行的期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本公司按照产出法，根据确认已完成工程项目的进度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



重庆建工第十二建设有限责任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1月1日至2025年8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仅当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本公司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本公司按合同约定的本公司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总额确认交易价格。因项目范围变更、合同中约定可增加合同对价的条款等向客户提请索赔、提请追加工程费用、因为提前完工收取的奖励或延迟完工支付的罚款作为合同的可变对价，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最佳估计数，且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

本公司根据合同所涉及的主要分包商、供应商或卖家所提供的报价以及管理层的经验编制建造成本预算，并在合同履行过程中不定期通过比较预算金额与实际成本，检查并修订每一份合同的预算成本。当完成合同预计发生的成本超过该合同的交易价格时，本公司按照预计负债的会计政策处理，确认预计负债并在后续结转为成本。

(3) 其他提供服务收入

本公司其他提供服务合同，根据具体业务性质与合同规定，按照履约进度在合同期内确认收入或者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合同资产列示，合同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计提减值。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本公司已收货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

(二十二) 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的类型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应当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应当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2) 政府补助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金额，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其中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

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处理：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计入当期损益时，与本公司日常



重庆建工第十二建设有限责任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1月1日至2025年8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

(3) 区分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政府补助的具体标准

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将该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判断依据:①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②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4) 政府补助确认时点

政府补助在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确认。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在年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予以确认。除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外的其他政府补助,在实际收到补助款项时予以确认。

(5) 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的会计处理

1)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本公司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二十三)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于商誉的初始确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二十四) 租赁



重庆建工第十二建设有限责任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8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1) 租赁的识别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为确定合同是否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本公司评估合同中的客户是否有权获得在使用期间内因使用已识别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并有权在该使用期间主导已识别资产的使用。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本公司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分拆后进行会计处理。

(2)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1) 租赁确认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2) 租赁变更

租赁变更，是指原合同条款之外的租赁范围、租赁对价、租赁期限的变更，包括增加或终止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延长或缩短合同规定的租赁期等。租赁变更生效日，是指双方就租赁变更达成一致的日期。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①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或延长了租赁期限；②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或租赁期限延长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本公司按照租赁准则有关规定对变更后合同的对价进行分摊，重新确定变更后的租赁期；并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对变更后的租赁付款额进行折现，以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在计算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变更生效日的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就上述租赁负债调整的影响，本集团区分以下情形进行会计处理：①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承租人应当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②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承租人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3)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短期租赁和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低价值资产租赁（低价值资产判断标准，单项资产原值不得高于 5 万元），本公司选择



重庆建工第十二建设有限责任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8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本公司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3) 本公司为出租人

在(1)评估的该合同为租赁或包含租赁的基础上，本公司作为出租人，在租赁开始日，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

如果一项租赁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出租人将该项租赁分类为融资租赁，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分类为经营租赁。

一项租赁存在下列一种或多种情形的，本公司通常将其分类为融资租赁：①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②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与预计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相比足够低，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该选择权；③资产的所有权虽然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不低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 75%）；④在租赁开始日，租赁收款额的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不低于租赁资产公允价值的 90%。）；⑤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一项租赁存在下列一项或多项迹象的，本公司也可能将其分类为融资租赁：①若承租人撤销租赁，撤销租赁对出租人造成的损失由承租人承担；②资产余值的公允价值波动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归属于承租人；③承租人有能力以远低于市场水平的租金继续租赁至下一期间。

1) 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初始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集团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以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

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租赁收款额，是指出租人因让渡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而应向承租人收取的款项，包括：①承租人需支付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②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该款项在初始计量时根据租赁期开始日的指数或比率确定；③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该选择权；④承租人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⑤由承租人、与承租人有关的一方以及有经济能力履行担保义务的独立第三方向出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

后续计量

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该周期



重庆建工第十二建设有限责任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1月1日至2025年8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性利率,是指确定租赁投资净额采用内含折现率(转租情况下,若转租的租赁内含利率无法确定,采用原租赁的折现率(根据与转租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进行调整)),或者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且满足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条件时按相关规定确定的修订后的折现率。

租赁变更的会计处理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集团将该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①该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②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如果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且满足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条件的,本集团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

2)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

租金的处理

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本集团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

提供的激励措施

提供免租期的,本集团将租金总额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配,免租期内应当确认租金收入。本集团承担了承租人某些费用的,将该费用自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收入余额在租赁期内进行分配。

初始直接费用

本集团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应当资本化至租赁标的资产的成本,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相同的确认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折旧

对于经营租赁资产中的固定资产,本集团采用类似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对于其他经营租赁资产,采用系统合理的方法进行摊销。

可变租赁付款额

本集团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经营租赁的变更

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本集团自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的租赁进行会



重庆建工第十二建设有限责任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8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无。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无。

(3) 重要前期差错更正及影响

无。

五、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	13、9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2. 重要税收优惠及批文

无。

六、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下列所披露的财务报表数据，除特别注明之外，“期初”系指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期末”系指 2025 年 8 月 31 日，“本期”系指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8 月 31 日，“上期”系指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货币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 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	-
银行存款	916,553.76	49,071.61
其他货币资金	-	-
合计	916,553.76	49,071.61

(二)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账龄列示



重庆建工第十二建设有限责任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8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38,424,541.72	39,783,329.34
1-2 年	7,937,733.57	6,670,220.90
2-3 年	285,192.10	-
3-4 年	-	-
4-5 年	-	-
5 年以上	-	-
合计	46,647,467.39	46,453,550.24

2. 应收账款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列示

类 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6,647,467.39	100.00	898,139.28	1.93	45,749,328.11
其中:组合 1 (账龄组合)	29,937,975.97	64.18	898,139.28	3.00	29,039,836.69
组合 2 (其他组合)	16,709,491.42	35.82	-	-	16,709,491.42
合计	46,647,467.39	100.00	898,139.28	1.93	45,749,328.11

续表:

类 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6,453,550.24	100.00	618,608.57	1.33	45,834,941.67
其中:组合 1 (账龄组合)	20,620,285.54	44.39	618,608.57	3.00	20,001,676.97
组合 2 (其他组合)	25,833,264.70	55.61	-	-	25,833,264.70
合计	46,453,550.24	100.00	618,608.57	1.33	45,834,941.67

(1) 按组合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重庆建工第十二建设有限责任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8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账 龄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含 1 年)	29,937,975.97	898,139.28	3.00
1-2 年	-	-	-
2-3 年	-	-	-
3-4 年	-	-	-
4-5 年	-	-	-
5 年以上	-	-	-
合计	29,937,975.97	898,139.28	3.00

3. 应收账款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按单项评估计提坏账准备	-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18,608.57	279,530.71	-	-	-	898,139.28
合计	618,608.57	279,530.71	-	-	-	898,139.28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年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汇总金额为 61,565,694.61 元，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98.91%，相应计提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坏账准备年末余额汇总金额为 929,333.73 元。

(三)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账龄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174,591.19	100.00	114,516.60	100.00
1-2 年	-	-	-	-
2-3 年	-	-	-	-
3 年以上	-	-	-	-
合计	174,591.19	100.00	114,516.60	1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重庆建工第十二建设有限责任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8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说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本期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预付款项汇总金额 174,591.19 元，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100.00%。

(四) 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股利	-	-
应收利息	-	-
其他应收款	47,717,717.03	62,909,142.34
减：坏账准备	48,343.60	154,019.70
合计	47,669,373.43	62,755,122.64

1.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	1,000,000.00	11,090,000.00
往来款	-	5,000,000.00
备用金	1,597,503.03	120,040.00
集团合并范围内款项	45,064,445.27	46,657,398.06
其他小额汇总	55,768.73	41,704.28
减：坏账准备	48,343.60	154,019.70
合计	47,669,373.43	62,755,122.64

(2) 其他应收款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47,717,717.03	44,281,263.53
1-2 年	-	18,627,878.81
2-3 年	-	-
3-4 年	-	-
4-5 年	-	-
5 年以上	-	-
减：坏账准备	48,343.60	154,019.70
合计	47,669,373.43	62,755,122.64

(3)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重庆建工第十二建设有限责任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8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 年 1 月 1 日余额	154,019.70	-	-	154,019.70
2025 年 1 月 1 日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在本期	—	—	—	—
—转入第二阶段	-	-	-	-
—转入第三阶段	-	-	-	-
—转回第二阶段	-	-	-	-
—转回第一阶段	-	-	-	-
本期计提	-105,676.10	-	-	-105,676.10
本期转回	-	-	-	-
本期核销	-	-	-	-
其他变动	-	-	-	-
2025 年 8 月 31 日余额	48,343.60	-	-	48,343.60

(4)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按单项评估计提坏账准备	-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54,019.70	-105,676.10	-	-	-	48,343.60
合计	154,019.70	-105,676.10	-	-	-	48,343.60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重庆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往来款	42,344,750.96	1 年以内	88.83	-
重庆建工第八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	2,719,694.31	1 年以内	5.71	-
西藏那曲安多县东风矿产公司	项目保证金	1,000,000.00	1 年以内	2.10	-
杨栗	备用金	704,965.30	1 年以内	1.48	21,148.96
蔡凌	备用金	295,000.00	1 年以内	0.62	8,850.00
合计	——	47,064,410.57	—	98.74	29,998.96



重庆建工第十二建设有限责任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8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五)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履约成本	2,801,512,081.31	-	2,801,512,081.31	-	-	-
合计	2,801,512,081.31	-	2,801,512,081.31	-	-	-

(六)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应收质保金	-	-	-
已经履约未结算部分（工程款）	15,597,222.54	31,194.45	15,566,028.09
合计	15,597,222.54	31,194.45	15,566,028.09

续表：

项目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应收质保金	-	-	-
已经履约未结算部分（工程款）	5,004,923.67	10,009.85	4,994,913.82
合计	5,004,923.67	10,009.85	4,994,913.82

2. 合同资产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列示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5,597,222.54	100.00	31,194.45	0.20	15,566,028.09
其中：组合 1（账龄组合）	15,597,222.54	100.00	31,194.45	0.20	15,566,028.09
组合 2（其他组合）	-	-	-	-	-
合计	15,597,222.54	100.00	31,194.45	0.20	15,566,028.09



重庆建工第十二建设有限责任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8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续表：

类 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004,923.67	100.00	10,009.85	0.20	4,994,913.82
其中:组合 1（账龄组合）	5,004,923.67	100.00	10,009.85	0.20	4,994,913.82
组合 2（其他组合）	-	-	-	-	-
合计	5,004,923.67	100.00	10,009.85	0.20	4,994,913.82

(1) 合同资产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应收质保金	-	-	-
已经履约未结算部分（工程款）	15,597,222.54	31,194.45	0.20
合计	15,597,222.54	31,194.45	0.20

3. 合同资产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本期计提	本期收回或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其他
按单项评估计提坏账准备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1,184.60	-	-	-
合计	21,184.60	-	-	-

(七)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缴所得税	10,100.92	-
合计	10,100.92	-

(八) 固定资产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期初账面价值
固定资产	284,964.30	281,460.89
固定资产清理	-	-



重庆建工第十二建设有限责任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8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期初账面价值
减：减值准备	-	-
合计	284,964.30	281,460.89

1.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	—
1. 期初余额	290,665.27	290,665.27
2. 本期增加金额	43,136.99	43,136.99
(1) 购置	43,136.99	43,136.99
(2) 在建工程转入	-	-
(3) 企业合并增加	-	-
(4) 其他转入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1) 处置或报废	-	-
(2) 其他	-	-
4. 期末余额	333,802.26	333,802.26
二、累计折旧	—	—
1. 期初余额	9,204.38	9,204.38
2. 本期增加金额	39,633.58	39,633.58
(1) 计提	39,633.58	39,633.58
(2) 其他增加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1) 处置或报废	-	-
(2) 其他	-	-
4. 期末余额	48,837.96	48,837.96
三、减值准备	—	—
1. 期初余额	-	-
2. 本期增加金额	-	-
(1) 计提	-	-
(2) 其他	-	-



重庆建工第十二建设有限责任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8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3. 本期减少金额	-	-
(1) 处置或报废	-	-
(2) 其他	-	-
4. 期末余额	-	-
四、账面价值	—	—
1. 期末账面价值	284,964.30	284,964.30
2. 期初账面价值	281,460.89	281,460.89

(九)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本期其他减少	期末余额
房屋建筑装修费	954,277.81	-	131,624.53	-	822,653.28
合计	954,277.81	-	131,624.53	-	822,653.28

(十)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坏账准备	946,482.88	236,620.73	772,628.27	193,157.07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31,194.45	7,798.61	10,009.85	2,502.46
合计	977,677.33	244,419.34	782,638.12	195,659.53

(十一) 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按账龄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含 1 年)	46,268,381.65	36,467,540.33
1 年以上	8,956,986.50	5,389,566.16
合计	55,225,368.15	41,857,106.49

(十二) 合同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未履行合同义务	-	419,886.18
合计	-	419,886.18



重庆建工第十二建设有限责任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1月1日至2025年8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说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十三)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分类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短期薪酬	385,351.88	878,596.85	1,176,910.08	87,038.65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310,777.14	310,777.14	-
辞退福利	-	47,422.75	47,422.75	-
合计	385,351.88	1,236,796.74	1,535,109.97	87,038.65

2. 短期薪酬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14,686.88	597,147.50	882,529.73	29,304.65
职工福利费	-	54,393.48	54,393.48	-
社会保险费	-	190,637.79	190,637.79	-
其中: 医疗保险费	-	162,861.30	162,861.30	-
工伤保险费	-	27,776.49	27,776.49	-
住房公积金	70,665.00	4,446.00	17,377.00	57,734.00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31,972.08	31,972.08	-
合计	385,351.88	878,596.85	1,176,910.08	87,038.65

3. 设定提存计划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	-	301,359.04	301,359.04	-
失业保险费	-	9,418.10	9,418.10	-
企业年金缴费	-	-	-	-
合计	-	310,777.14	310,777.14	-

(十四) 应交税费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356,852.32	756,633.23
企业所得税	-	204,145.55
个人所得税	8,893.28	2,535.16
合计	365,745.60	963,313.94

(十五) 其他应付款



重庆建工第十二建设有限责任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8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	-
其他应付款	2,802,526,915.59	16,114,546.14
合计	2,802,526,915.59	16,114,546.14

(1) 其他应付款按款项性质分类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集团内单位款	2,800,254,086.03	5,000,000.00
待付项目自筹资金	1,000,000.00	11,000,000.00
应付集团外单位款	-	2,713.37
工程保修金	29,087.08	29,087.08
代扣款项	25,115.09	6,498.40
安全风险抵押金	42,000.00	42,000.00
其他汇总	1,176,627.39	34,247.29
合计	2,802,526,915.59	16,114,546.14

(十六) 实收资本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重庆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5,000,000.00	-	-	55,000,000.00
合计	55,000,000.00	-	-	55,000,000.00

(十七) 专项储备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375,369.28	206,614.81	173,400.00	408,584.09
合计	375,369.28	206,614.81	173,400.00	408,584.09

(十八) 盈余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8,197.61	-	-	8,197.61
任意盈余公积	-	-	-	-
合计	8,197.61	-	-	8,197.61

(十九) 未分配利润



重庆建工第十二建设有限责任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8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说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56,193.05	50,244.06
加：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	-
其中：《企业会计准则》新规定追溯调整	-	-
会计政策变更	-	-
重大前期差错更正	-	-
同一控制合并范围变更	-	-
其他调整因素	-	-
本期期初余额	56,193.05	50,244.06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19,711.97	26,149.35
其他调整因素	-	-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2,614.94
应付普通股股利	8,237.04	17,585.42
应付其他权益持有者的股利	-	-
本期期末余额	-671,755.96	56,193.05

（二十）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42,081,230.19	40,375,096.99	35,787,658.65	33,052,619.60
其他业务收入	2,374,570.12	2,385,785.29	7,147,886.99	6,598,086.61
合计	44,455,800.31	42,760,882.28	42,935,545.64	39,650,706.21

（二十一）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97,529.55	3,872.43
教育费附加	41,798.38	2,766.02
印花税	93,196.60	-
地方教育费附加	27,865.59	-
合计	260,390.12	6,638.45

（二十二）管理费用



重庆建工第十二建设有限责任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8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235,910.77	1,850,936.25
租赁费	200,154.03	164,249.64
低值易耗品摊销	913.17	107,825.00
差旅费	38,531.62	105,353.29
办公费	199,957.72	65,372.27
聘请中介机构费用	62,835.85	62,772.28
无形资产摊销	-	37,010.1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31,624.53	32,906.14
折旧费	39,633.58	9,204.38
水电费	37,111.06	4,464.06
党务经费	22,922.64	126.00
其他	26,892.34	5,742.15
合计	1,996,487.31	2,445,961.62

(二十三) 研发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	17,900.00	13,600.00
合计	17,900.00	13,600.00

(二十四) 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	-
减：利息收入	32,993.19	225.10
汇兑损失	-	-
减：汇兑收益	-	-
手续费支出	3,922.21	1,802.51
合计	-29,070.98	1,577.41

(二十五) 信用减值损失



重庆建工第十二建设有限责任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8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279,530.71	-618,608.57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05,676.10	-154,019.70
合计	-173,854.61	-772,628.27

(二十六)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21,184.60	-10,009.85
合计	-21,184.60	-10,009.85

(二十七) 营业外收入

1. 营业外收入明细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赔偿收入	-	15,000.00
合计	-	15,000.00

(二十八)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罚款支出	1,338.39	14,558.03
合计	1,338.39	14,558.03

(二十九)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年所得税费用	21,305.76	204,375.98
递延所得税费用	-48,759.81	-195,659.53
合计	-27,454.05	8,716.45

七、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 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

1. 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



重庆建工第十二建设有限责任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8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说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控股股东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元)	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重庆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重庆市经开区北区金开大道1596号	建筑安装	1,814,500,000	100.00	100.00

(二) 其他关联方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重庆建工第二建设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重庆建工第九建设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重庆建工第十一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母公司
重庆建工住宅建设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重庆工业设备安装集团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重庆建工市政交通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母公司
重庆建工工业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重庆建工第一市政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母公司
重庆城建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母公司
重庆建工第二市政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母公司
重庆建工桥梁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母公司
重庆交通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母公司
重庆市水利港航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重庆建工第八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母公司

(三) 关联交易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1)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重庆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5,656,861.28	7,147,886.99
重庆建工第八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提供劳务	-	10,763,040.28
合计	—	5,656,861.28	17,910,927.27

2. 关联方往来余额

(1) 应收项目



重庆建工第十二建设有限责任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8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重庆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4,426,328.53	-	14,747,333.21	-
应收账款	重庆建工第八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2,283,162.89	-	11,085,931.49	-
其他应收款	重庆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2,344,750.96	-	45,355,267.89	-
其他应收款	重庆建工第八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2,719,694.31	-	1,302,130.17	-
合计	—	61,773,936.69	-	72,490,662.76	-

(2) 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重庆建工第八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	5,000,000.00
其他应付款	重庆建工第二建设有限公司	514,856,006.90	-
其他应付款	重庆建工第九建设有限公司	210,560,164.51	-
其他应付款	重庆建工第十一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222,530,056.79	-
其他应付款	重庆建工住宅建设有限公司	25,525,600.00	-
其他应付款	重庆工业设备安装集团有限公司	332,296,932.83	-
其他应付款	重庆建工市政交通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18,998,428.27	-
其他应付款	重庆建工工业有限公司	56,559,857.76	-
其他应付款	重庆建工第一市政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202,593,628.18	-
其他应付款	重庆城建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32,183,012.02	-
其他应付款	重庆建工第二市政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87,769,470.43	-
其他应付款	重庆建工桥梁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445,203,091.35	-
其他应付款	重庆交通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8,857,343.64	-
其他应付款	重庆市水利港航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42,320,493.35	-
合同负债	重庆建工第八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	104,304.69
合计	—	2,800,254,086.03	5,104,304.69



重庆建工第十二建设有限责任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8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八、或有事项

无。

九、承诺事项

无。

十、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无。

十一、按照有关财务会计准则应披露的其他内容

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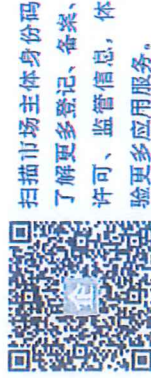


营业执照

(副本)(3-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1592354581W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
了解更多登记、备案、
许可、监管信息，体
验更多应用服务。

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李晚莹、朱朝晖、王青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注册会计师业务；代理记账。（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企业管理咨询；税务服务；破产清算服务；业务培训（不含教育培训、职业技能培训等需取得许可的培训）；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技术推广；软件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软件销售；软件销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网络与信息安全软件开发；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数据处理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出资额 6000 万元

成立日期 2012 年 03 月 02 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 号富华大厦 A 座 8 层

登记机关



2025 年 09 月 22 日

证书序号: 0014624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谭小青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A座8层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11010136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1]0056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1年07月07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4.3.31

2014.3.31

证书编号: 420003204572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重庆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8 年 6 月 23 日

Date of Issuance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转出协会盖章
转出日期

转出协会盖章
转出日期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入协会盖章
转入日期

转入协会盖章
转入日期

注意事项

- 一、注册会计师执行业务，必要时须向委托方出示本证书。
- 二、本证书只限于本人使用，不得转让、涂改。
- 三、注册会计师停止执行法定业务时，应将本证书缴还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
- 四、本证书如遗失，应立即向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告，登报声明作废后，办理补发手续。

NOTES

1. When practising, the CPA shall show the client this certificate when necessary.
2. This certificate shall be exclusively used by the holder. No transfer or alteration shall be allowed.
3. The CPA shall return the certificate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when the CPA stops conducting statutory business.
4. In case of loss, the CPA shall report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immediately and go through the procedure of reissue after making an announcement of loss on the newspaper.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4.3.31

2014.3.31

2014.3.31

2014.3.31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陈萌 420003204572



姓名
Full name
性别
Sex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陈萌

女

1974年01月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510227197407208886

510227197407208886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供查证书有效性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110101365178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重庆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15年10月21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注意事项

- 一、注册会计师执行业务, 必要时须向委托方出示本证书。
- 二、本证书只限于本人使用, 不得转让、涂改、
- 三、注册会计师停止执行业务时, 应将本证书缴还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
- 四、本证书如遗失, 应立即向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告, 登报声明作废后, 办理补发手续。

NOTES

1. When practising, the CPA shall show the client this certificate when necessary.
2. This certificate shall be exclusively used by the holder. No transfer or alteration shall be allowed.
3. The CPA shall return the certificate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when the CPA stops conducting statutory business.
4. In case of loss, the CPA shall report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immediately and go through the procedure of reissue after making an announcement of loss on the newspaper.



姓名 杨春梅
Full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90-02-06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重庆市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51392219900206
Identity card No.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9年1月31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杨春梅 110101365178